

此等已与

院令併办前拟咨训令、電稱往

註銷！

重慶調查處

湖北省政府

1-6-12

自政附稿

此件 秘書處退回因 行政院指令現已到案

即將交處辦理 電咨 刻令 稿 似有 有候 改 抄之

必要 情形 稿 經

廳長 核定 理會 簽明 傳

示 祇 遵

呈 人 令 以 呈 報



六 童 鍾 望 呈 共 五



省 政 府

百

主席

秘書長

事由

文來

省建第

40511
號

文別
刻啓

送達機關

内政
詳内

別類

殺

件附

秘技股科技辨

事

書長正長士員員

童鑑


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

共の

檔案 字第

收文
文字第

年

月
日

時封發

月
日

時用印

月日

時校對

月日

時繕寫

月
日

時判行

月日

時送核

月
の
日

時擬稿

月
日

時到廳

准內政部送國民工廠施行細則
查照轉飭遵行
已令飭行
甘肅省

咨

有建字第一

五

案准

貴部二十六年十月二十日民基字第一五五〇二號咨送國民
工役法施行細則請查照辦理切實遵照毋違等因
其由准此經交據本署建設廳參事等核辦

案查前奉鈞部二十六年十月七日省建字第一

三四二號令到合 仰 遵令各該局知照是等

不特理合各該局核辦

等語核辦此查該廳所定各款均屬妥協除電請
行政院照原案核示以便施行並將上項施行細則通令

屬知事外相應咨復

責部查照為荷！

此咨

內政部

訓令 有違字號

兼代主席何○○

呈

三廳（民財教三廳）

保安廳

令 武昌市政府

漢口市政府

各縣市政府

各區行政督察員

案查省會

行政院令領國民工役片，業經本府以省秘字第二四

○三令制頒在案。亦准 內政部二十六年十月二十日民教
字第五五〇二號咨開：

案查國民工役法，^下有 封飭所屬切實遵

照辦理見復，多所

甘由，計核送國民工役法施行細則，附表七件，准^下經交

據建設廳簽呈核

^下與咨核同

等語，據此。查所簽各節，尚屬實情。查本屆（二十六年度）國

民服工役一案，應仍照前批辦法，計劃圖表廿件，候信寄

行政院核示後，^{即行寄}陸軍部並電催

行政院因粵省建築概算外令行抄同各原件令仰該
廳
知照

知照

卷。

抄發國民政府復核後施行細則一份，附表七份。

華代主席何。

省長張

建設廳長何。

訓令

令省令警務局

案准內政部于本年十月十日民衆字第五五〇二五號用

與訓令(相同)

甘由計核送國民政府後施行細則一份，附表七份，准
經交據

公布國民政府後施行
未全後局故補
刊令。

建設廳呈呈稿

與咨稿自

等語。按此。查該廳所呈各節。尚屬實情。在案。應請
度國民服工役一案。應由該廳會同有關各機關。擬具
計劃。又國民工役法。前經奉

行政院二十六年七月三日第四五零七號訓令。仰
該廳。即行查照。在案。應請

該廳。即行查照。在案。應請

行政院退還原案。核示外。合行抄回國民服工役法。建國部

送。並請施行。知照。此令。仰該局知照。

此令。

卷抄附
8870

抄考國民政府國民政府
表

兼代主席何○○

建設廳長何○○